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BEIREN PRINTING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18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司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2) 條而作出。

茲載列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www.sse.com.cn) 刊登之《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關於上市公司股東、關聯方以及上市公司尚未履行完畢的承諾情況的公告》，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焦瑞芳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培武先生、陳邦設先生、姜馳女士，非執行董事包括滕明智先生、吳東波女士、李升高先生、魏莉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雙儒先生、王徽女士、謝炳光先生及王德玉先生。

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Beiren Printing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关联方以及上市公司
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北京证监局《关于对北京辖区上市公司的股东、关联方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专项检查的通知》（京证公司发〔2012〕182 号）要求，北京辖区各上市公司须于 2012 年 10 月 31 日前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关联方以及上市公司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情况进行专项披露，现公告如下：

一、承诺事项：

2010 年公司走出困境，转让了非核心业务和资产给大股东北人集团公司，其中四开印刷机业务北京证监局认为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为此，大股东北人集团公司做出以下承诺：

（1）四开印刷机业务北人集团公司将进行培育，一旦该业务成熟并有稳定收益后，北人集团公司将该业务以公允价格出售给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四开印刷机业务如果发展不好，北人集团公司将考虑适时退出该业务。

二、承诺完成时间：

北人集团公司将严格履行对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所做出的承诺，避免四开四色印刷机业务与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并争取在“十二五”期间解决上述问题，避免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或其股东权益受到损害。

截至目前，上述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均在履行期限内，股东、关联方及公司不存在超期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特此公告。

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10 月 26 日